

嘉義縣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特殊教育諮詢會 會議紀錄

壹、時間：115 年 7 月 20 日上午 9 時 30 分

貳、地點：本縣人力發展所 1 樓研討室

參、主持人：翁主任委員章梁(由李美華處長代理)

肆、出席單位及人員：詳如簽到表

伍、主席致詞：略。

紀錄：吳函庭

陸、前次會議決議事項辦理情形：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特殊教育諮詢會

案由	提案內容	會議決議	辦理情形	解除 列管	持續 列管
一	有關本縣特殊教育發展計畫(113-117 年)114 年度成效檢討案，提請討論。	本案修正後通過，請各承辦人依照委員建議及長官裁示進行修正及補充。 一、達成績效目標者請補充精進作為；未達成績效目標者請補充檢討作為。 二、會議場次請列出實際會議日期。 三、請調整績效目標值與執行情形為實際執行次數，如：每學期 1 次修正為 2 次、每學年 1 次修正為 1 次等。 四、請補充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及學前巡迴輔導之各項資料。 五、有關「定期分析與檢討不同地區各特殊需求學生之鑑出率，降低隱性特教學生之風險」、「檢討各教育階段特殊教育學生鑑	已修正完畢，並於 115 年 2 月 3 日府教學特字第 1150030341 號函將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特殊教育諮詢會紀錄予各委員。	V	

案由	提案內容	會議決議	辦理情形	解除 列管	持續 列管
		定與評量工具。選用採購調整文化殊異、社經地位不利雙重特殊需求學生鑑定之評量項目、程序及研發相關鑑定評量工具」等工作重點，建議未來列入特殊教育資源中心會議之討論案由，並將其會議決議及數據於特諮會進行回報。 六、有關「定期分析與檢討不同地區各特殊需求學生之教育服務量，以確保學生在不同地區就近入學與個別化適性服務」，請補充實際案例。 七、有關「增進普教特教教師針對個別學生需求規劃課程與提升線上教學之能力」，請補充本縣數位學習專案辦公室辦理之研習。 八、有關「修(訂)友善校園無障礙服務環境指標，配合國教署盤點各校無障礙設施，並落實執行及成效檢討」，請補充無障礙盤點作業之後續作為			
二	有關本縣 115 年度特殊教育工作计划案，提請討論。	照案通過	於 115 年 2 月 3 日府教學特字第	V	

案由	提案內容	會議決議	辦理情形	解除 列管	持續 列管
			1150030341 號函將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 特殊教育諮詢會紀錄 予各委員。		

柒、提案討論：

案由一：有關本縣擬依特殊教育法規定辦理學生縮修案，提請討論。

說 明：

- 一、依據特殊教育學生調整入學年齡及修業年限實施辦法，各級主管機關應辦理前條各項入學及修業年限之調整，並訂定受理申請、鑑定及提供特殊教育服務之相關規定。
- 二、檢附本案各階段縮短修業年限簡章草案，共 3 份。

決 議：原則同意辦理，並授權本縣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資賦優異小組會議進行後續細節審查與草案修訂。

案由二：有關本縣特殊教育發展計畫(113-117 年)115 年度上半年成效檢討案，提請討論。

說 明：

- 一、本縣特殊教育發展計畫(113-117 年)於 113 年 2 月 29 日府教學特字第 1130049057 號函頒各級學校。
- 二、本縣特殊教育發展計畫以「健全特教法規、優質行政組織，強化支持網絡」、「專業心評鑑定，多元適切安置，完善轉銜輔導」、「優化特教課程，實踐適性教學，激發學生潛能」、「精進特教師資，落實普特合作，加強國際交流」、「落實通用設計，營造友善共融，促進運動平權」等五大項，並針對「身心障礙類」及「資賦優異類」現況概述及問題分析，據以研擬發展策略，並列每一工作重點之期程規劃，及設立績效目標值；另依計畫第陸點考核評鑑：「每年均納入年度工作計畫執行，並為每年年度計畫執行完竣後評估，檢討得失，呈報本縣特諮會，以為下年度執行之參考」。

決 議：

- 一、研習與活動請補齊「日期、場次、參與人數、經費執行率」等具體量化數據。
- 二、檢討/精進報告之用詞請與原特殊教育發展計畫之用詞保持一致。
如：工作重點應為執行內容。
- 三、116 學年度幼兒園評鑑擬納入特教評鑑指標，應提早辦理相關說明會及宣導。

捌、臨時動議：無。

玖、散會：12 時 30 分。